

2022年前进区财政扶贫资金安排分配情况

区级财政部门根据黑财指（农）（2022）12号有关规定，全面推行资金政策文件、管理制度、资金分配结果等信息公开公示，及时向社会公开，接受社会监督。将中央和省级衔接资金用于支持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并进行分配。在分配衔接资金时，统筹兼顾村级的实际情况，推动均衡发展，保持投入力度总体稳定。截至目前，收到乡村振兴补助共计1529万元，其中中央资金836万元，省级资金693万元，已将资金全部拨付给区水务局用于乡村振兴建设。

附：2022年专项扶贫资金拨付情况表

2022年专项扶贫资金拨付情况表

序号	单位	项目名称	资金额度	收文日期	拨付日期	省级文号	市级文号
1	佳木斯市前进区水务局	提前下达2022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	676万元	2021-12-20	2022-1-1	黑财指（农）【2022】11号	佳财指（农）【2021】3号
2	佳木斯市前进区水务局	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	666万元	2021-12-20	2022-1-1	黑财指（农）【2022】12号	佳财指（农）【2021】4号
3	佳木斯市前进区水务局	下达2022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70万元	2022-5-16	2022-5-22	黑财指（农）【2022】145号	佳财指直（农）【2022】42号
4	佳木斯市前进区水务局	下达2022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117万元	2022-5-16	2022-5-22	黑财指（农）【2022】144号	佳财指直（农）【2022】41号

